



豆蔻心语
情真意切



Shaoweiushi

献给情窦初开的少女

只要你过的比我好

我让你一览无遗
养你玩你爱死你
玩转生死时速
滑在峰谷浪尖中



中国城市出版社

3267
1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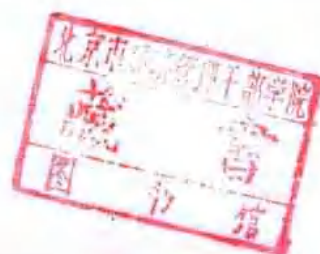
84477



Shenwanlin

城市精英的升迁之路

只要你过的比我好



赵凝 主编

中国城市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少女心事系列：只要你过的比我好/赵凝 主编

北京：中国城市出版社，2001.

ISBN 7—5074—1298—1

I. 少… II. 赵… III. 女性—修养—通俗读物

IV. D442. 8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1) 第 000172 号

责任编辑：金永善

策 划：雪 儿

封面设计：杨 雨

出版发行：中国城市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西街 21 号

印 刷：北京市新源印刷厂

字 数：234 千字 印张：10

开 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 次：2001 年 5 月第 1 版

2001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0001—3000 册 定价：18.00 元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你被我暗恋(代序)

韩 寒

对那些小动作越多的女孩,你越容易看穿她的心事。就像遇到心仪的男士,脸会自动潮红一样,这些小动作总是无法控制地出现在你认为不该出现的时候。

可是,女人因为有了这些小动作,变得更加可爱了。试想着与一位面无表情、脸不红心不跳的木头美人在一起,又有什么乐趣可言呢?嘻嘻……

两手托腮:这分明是在向对面的男孩进行无奈且无言的抗议,催促对方快点解读自己的心。“你接受到了吗?还不明白?呆头鹅,到底要怎么说才能让你了解我的心呀?”

用手掩口:哦!公主遇到王子了。一种自心灵深处油然而生的愉悦之情,让她不自主地抿起干燥的嘴唇。那一刻,公主多么渴望王子热情的吻呀……

不停地交叉双腿:她不耐烦了。快点改变话题吧!要不就询问她是否有什么麻烦尚待解决,不要再自顾自谈着自己的“丰功伟绩”了。

频频用手拨弄头发:这是长发女子最爱做的动作之一,尤其碰到英俊潇洒男士的时候。当然,喜欢做这个动作的女性,多半对自己的容貌或发型很有自信。一直

搓裙脚：穿着窄窄的迷你裙，却又紧张兮兮地猛拉裙摆，深怕被人看见。这种女性基本上十分保守，但也有可能是为了预防对方知道她以前素行不良的纪录。小心有诈喔！

不停玩手边的桌巾或摆设：为了掩饰彼此间的尴尬，女性多会玩弄桌前的小东西，有时将糖罐的把手掀上掀下，或把餐巾摺来摺去的……此时，你必须找些有趣的话题引起她的注意，否则，她真要“憋死了”！用手摸脸：即将进入恋爱初期阶段的女性，最常用手触摸脸部，因为怕对方看到她不自然的含情脉脉或脸红，所以会试图以手抚摸脸部，企图掩去那种不自然。

非常男孩平常无意间流露出的小动作，常常会表明一个人的本性。与之相对而坐，你只需稍加留意，就不难从他的样子里读解出他心底的秘密。

常常低头这种性格的男孩属于慎重派。他不会过分激烈地做事；也讨厌别人过份激烈、轻浮地做事，此种类型的男孩做事习惯孜孜以求，特别勤劳，交朋友也很慎重。

挑剔这种性格的男孩一般服务精神旺盛、讨厌错误的东西；如果身为领导，对手下松懈型的员工会很生气。对待女朋友的交往也持相当认真的态度！

两手腕交叉这种性格的男孩对待事物，通常都抱持有自己独特的看法。表面上给人感觉冷默，属于吃亏型的人，稍微有些自我主义。

摸弄头发一般摸弄头发都是女孩子容易表现出的小动作,有此动作的男孩通常比较情绪化,属于那种常常感到郁闷焦躁的人物。对流行事物很敏感但忽冷忽热。

把手放在嘴上很少有男孩表现出这样的动作,但毕竟还是有的,这种性格的男孩属于敏感型的人,是秘密主义者,常常嘴上逞强不过内心却很温柔。

手握着手臂这种性格的男孩是保守派的人,做事不够理性。因为不太拒绝别人的要求,所以常常有遭致吃亏的可能。

靠着某样物体这种性格的男孩有着冷酷的性格,但极具责任感和韧性,喜欢独自做事,通常都是一些通过个人奋斗事业有成的男子。

到处张望此种类型的男孩是具有社交性格的乐天派,有相当强的顺应性,对什么事都有兴趣,总是一副跃跃欲试的劲头。对朋友爱憎分明。

目 录

第一次触电的感觉.....	(1)
等你在老地方	(12)
等你回来	(16)
当你爱上朋友的恋人	(25)
当爱已成往事	(32)
好想谈恋爱	(35)
穿过虚幻拥抱真爱	(41)
不该放开你的手.....	(44)
不爱我就放了我	(49)
别了,我的网上情人.....	(54)
奔向你深情的目光	(56)
“保险内裤”你穿吗?	(58)
“骗”来的爱情	(66)
30 小时的爱情 I	(68)
30 小时的爱情 II	(73)
30 小时的爱情 III	(80)
5 年之约	(86)
一个女孩为爱徘徊	(90)
止不住的思念	(94)
不再让你孤独	(97)

独坐灯旁·····	(102)
血色的蔷薇·····	(104)
男孩与女孩的故事·····	(107)
新同居时代日记(上)·····	(110)
新同居时代日记(下)·····	(114)
很久都没有人爱我了·····	(118)
男生的处女情结·····	(124)
64 封情书 ·····	(130)
E-mail 之花在风中凋谢 ·····	(132)
爱,停在昨夜 ·····	(135)
爱,在一刹那凋零 ·····	(139)
爱过却将你失去·····	(141)
爱上白开水一样的男人·····	(144)
爱人,我该如何面对你 ·····	(147)
爱情在周末蔓延·····	(151)
爱恋 2000 ·····	(158)
爱和拥有本无关·····	(160)
爱上了字符,爱上了你 ·····	(163)
爱要怎么说出口? ·····	(166)
暗恋有罪? ·····	(172)
相逢何必曾相识·····	(174)
想你在每一天·····	(181)
想起你,想起一座城 ·····	(183)
小生落网记·····	(187)
新生入学日,情感泛滥时·····	(193)
幸福在风雪中降临·····	(200)

许我一个未来,好吗?	(203)
也许有一天我会爱上你	(210)
一段情要埋藏多少年	(213)
一生为你守候	(226)
意乱情迷圣诞夜	(231)
用我的一辈子来忘记	(237)
与你共七天	(240)
缘分一点即中	(245)
再见了,美眉	(249)
再见亦是朋友	(252)
再燃一支烟就离开	(255)
在电话的旁边等你	(258)
在路上邂逅爱情	(261)
错过缘,错过你	(266)
在甜蜜时弃我而去	(269)
遭遇网恋	(271)
遭遇一夜情	(274)
只能说放弃	(278)
只为那瞬间的心动	(290)
只想听听你的声音	(296)
只想找个人陪陪	(298)
最浪漫的一次外遇	(302)
最怕男友送玫瑰	(304)
最远的你是我最近的爱	(306)
现代爱情故事	(309)

生命就是一出戏,爱情就是风景,然而我们总是太
心无旁骛地赶路,不知灿烂的风景已经错过。

第一次触电的感觉

□ 娜 拉/撰稿

“童年与你排着坐,圣诗班中唱的歌,再哼一次可以么?当时曾与你凝望过,白色恤衫灰裤子,再穿一次可以么?……无奈当时年纪轻,不可亲手拥抱你欣赏,童年便相识,余下日子闪多几倍光……”每当听到这首歌,心中便会蓄满了暖暖的感动,仿佛老去的时光重又流动,于透明的空气中泛着明媚的阳光。

朋友,在经过这些年的人世漂泊后,还记得年少时的梦吗?那一些情窦初开,阳光灿烂的日子,那一些清晰而又模糊的人物。

§ 原来你一直在我心中

“有时候,我会相信一切有尽头,相聚离开都有时候,没有什么会永垂不朽,可是我,有时候,宁愿选择留恋不放手,等到风景都看透,也或你会陪我看细水长流……”

只要在以前,每当听到这段《红豆》的歌词,豆豆总是很喜欢说一句话:“生命就是一出戏,爱情就是风景,然而我们总是太心

无旁骛地赶路,不知灿烂的风景已经错过。”

最后一次听豆豆说这句话是在平安夜,那天晚上豆豆醉得一塌糊涂,也是在那天豆豆讲了她和他的故事。

“我从小学一年级开始就是班长,那时候我剪着刷子一般的短发,性格也很男孩子气,整天跟在一帮男生屁股后面玩‘跳杠’,爬树,甚至还为了帮女生出头而和班上最凶的男生干了一仗。不过也正是这样,我在班里很有威信,女生和男生都是我的‘哥们’。

二年级的时候,班里转来了一个叫京的男生,别的女生都说他‘长得很好看’,我对此却不以为然。有一次,京突然问我:‘你就不能文静一点吗?’我心想,好讨厌的一个人,竟然教训起我来,便硬邦邦地回他一句:没办法,我也很爹妈没有把我生成男孩。那时京的脸上又青又红,有点尴尬,我不禁得意的笑了。

从此我对京有点反感。

就这样,到了三年级,班上的男生和女生一下子都互不理睬了。京成了他们新的‘头儿’,我有点伤心然而更多的是对京的气愤,我想肯定是他在挑拨男生不跟我一起玩的。

京似乎也对我很不满,经常纠合着班上几个最会欺负人的男生找我的碴。我知道他是成心想让我下不了台,要我难堪的。于是我也很是强悍地‘舍命陪小人’,经常同他们唇枪舌剑。那时候,我做梦都在咬京的骨头。

接着我又发觉京他们在跟踪我回家,我又气又凶地跟他们吵架,可是他们却说这是男生中现在最流行的一个‘游戏’,代号叫做‘追踪美洲豹’!我简直被气疯了。我于是改变了策略,决定从今以后用沉默和冷眼代替我对京的仇恨。就这样我得以相安无事地和京周旋到四年级。而京他们似乎也对那种捉弄人的

把戏失去了兴趣,只是仍然会有事没事‘找’我吵吵架。

一天放学,我正独自走在回家的路上,京突然拦住了我,他跟我说,他爱我。我被弄蒙了,一直以来我深恶痛绝的‘仇家’竟然亲口对我说他爱我,这实在是最荒唐的一件事了。我笑着对京说,你少出阴谋诡计损人了,不要以为这样就可以捉弄我,我可不是好惹的。然而京仍然说他爱我。我突然觉得很恐怖,那个陌生的爱字让我慌张得手足无措。我的心突突地跳个不停,几乎就要从我心口跳出来。我心里恨死了京,我觉得这是一种见不得人的事。想到这里我竟然哭了,而且还在一个我恨得要死的男孩子面前。而原因竟然是因为他说他爱我。

我擦着眼泪,害怕地甩开了京想抓我的手,逃回了家。

第二天,最后一节课是美术堂,这时不知从那里传来了一张纸条,写着:我爱你,京。我突然害怕起来,我觉得全班人的眼睛好象都盯住了我似的,而我将在这些目光下死无葬身之地。我看着这张充满罪恶和肮脏的纸条,飞快地将它揉成一团扔进了抽屉。可是第二张纸条又来了:我还是爱你,京。我恶狠狠地将它撕了,并愤怒地瞪了京一眼,却发现他笑咪咪地很是开心,我的心跳得又快又急又慌。这时第三张纸条传来了,我那不争气的泪水又流下来了。接下来是第四张,第五张……我实在忍不住了,叫好友去报告了老师。

从此,京没有再跟我说他爱我。

接着是会考,毕业,升学,很巧的是我和京居然分到了同一所中学。在中学,男生和女生的界限更加分明了,然而恰恰是在别的女生的影响下,我才开始真正地抛开偏见去看京,蓦然地发现京原来真的很优秀,不但人长得有高大帅气,而且成绩优异,打得一手好球,是校队的前锋,写得一手好字,也画得一手好画。

不少女生都将京视做暗恋的对象。而我的心也有那么一点悸动,尤其是看着京在球场上潇洒的英姿,我又好几次都想为他鼓掌,可是最后我还是偷偷地从人群中溜走了。毕竟小学时候的那件事仍然是我的一块心病。尽管我曾有好多次在凝视京的时候有那么一点点喜悦。

我和京就象是两条有各自轨道的抛物线,在曾经交合的一点后又很快地分开了。而在有了距离后,我才发现,其实京并不是我所想的那么坏。

就这样,我们平静地度过了初中三年和高中三年。毕业那天,我听别人说京要出国了,悄悄走出生活了六年的班,我的手腕突然被抓住了,回头一看,竟然是京。

他的嘴角还是带着那抹我熟悉而嘲弄的笑意,然而眼睛却那么专注地望着我,他没有说任何话,而我一时间也有点呆呆地站在那里,我们就这样彼此对望着,在这个生活了六年的班级的门边。我不由自主地抬头看了看他,从他的眼中看到了八年前那三个让我惊心动魄的字,而这时候我才突然发现自己一直以来都是喜欢他的。然而我太要强,不想让京看出我的心思,我拼命地挣开他的手,逃也似地跑了。

我一直跑,不敢回头,怕看到京失望的眼神。

京走了,而我则到了外省一所大学里继续我那波澜不惊的生活。”豆豆停了一下,又喝了一口酒,醉意阑珊地说:“你知道吗?我好悔,年轻的时候不懂爱情,等到失去后才追悔莫及。我想,再也没有人能代替京在我心中能够的位置。如果能再遇上他,我一定会对他说我爱他……”

豆豆说到这里就再也说不下去了。她早已泣不成声。

§ 你是我心底的烙印

“我曾经相信一切过去都会成为回忆,没有什么是不可忘记的,没有什么是不能释怀的,然而在经历了这么多年的风风雨雨之后,我才发现有些东西是不可忘却的,每一段经历都像是你曾经受过的伤害,尽管伤好了,结了疤,疤干了又掉了,却仍然会在皮肤上留下淡淡的痕迹,很多东西都已经枯萎消逝了,惟独是这个痕迹会伴随你一生,想忘都忘不了。”

十六岁那年,正上高一的凯遇到了生命中的她。

她很普通,高瘦的身材,有着苍白的脸庞,细小而乌黑清澈的眼睛,薄薄的嘴唇,五官分开看倒不差,只是集中起来却普通平凡,但是凯不知道为什么就是对她有感觉。她那种温顺柔弱而又虚幻脆弱的美至今仍让为人父的凯念念不忘。

那一年是1979年,正是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那一年,然而所谓的解放思想仍然是一股将吹未吹的春风,在中学里面男女生之间的关系仍然是敏感而又保守的。

凯说那时候他总是怀着一种惴惴不安的心情,在远处静静地张望,在人前小心翼翼地掩盖自己对她的特殊的“好感”,尽管他每次见到她总会心跳不已,总有压抑不住告诉她的冲动,可是羞涩的凯还是忍住了。

凯的想法也很单纯:等我长到一米八,我就向她表白。那时候,凯是班上最矮的男生,只有一米五左右,比她整整矮了半个头。所以尽管凯的各方面都很优秀,但是高傲的他毕竟还是为了男孩子的尊严而决定等待。

为了能够长到一米八的愿望,凯为自己制定了一个疯狂的计划:每天早上六点半到学校的操场上跑三千米,放学后打一个

小时的篮球，每个星期天下午去踢球。每天清晨，当凯迎着和煦的阳光在跑道上飞奔的时候，他的内心就有一种无法言表的勇气和激动在滋长，他微笑着，甩着在风中飞扬的头发，汗水湿透了衬衫，贴在脊背上凉凉的又有点温热。

凯觉得那个隐蔽而又美丽的梦想正在一步步地迈向前。

眨眼间就高三了，凯成为了全校最高的男生，足足有一米八。然而，她却退学了，而腼腆的凯还不曾和她单独说过话，自然也无从跟她表白些什么。

据说她得了病，不得不去医院治疗。没有了她的日子，凯消沉了很多，那个疯狂的运动计划已经搁置了好久，他觉得自己就像一个鼓足劲的马达，正在向那充满芳草和鲜花的目的地全速前进，然而一刹那间，芳草消失了，鲜花也枯死烂进泥土里了，一切都成了空洞的，惟有他这个马达还在有气无力地转动着。凯的心里有一种被抽空的感觉。

凯唯一的愿望是：她早点好起来，回到学校，让自己亲口告诉她内心的感受。那时候她会有什么反应呢？她会生气呢还是尴尬呢？还是会腼腆地告诉他说她也一样吧？不，她肯定会先羞涩地睁着小眼睛，然后慌张地低下头，不知所措地揉她的衣角。这是她最惯常的动作了。凯曾无数遍幻想着她听到表白时候的表情，他甚至会在幻想中笑起来，仿佛那个柔柔弱弱的她又站在了他的面前。

这点希望就像灯塔里面的灯光，暂时填满了凯空虚苦恼的心。

然而，过了一个冬天，传来的关于她的消息似乎越来越不好了。凯的心一下子掉进死寂的黑幕。于是，凯决定要去看她，自己一个人去，还要送她最美丽的花。

病房里的气氛很静,空气里飘着混合着药和消毒水的味道,凯看着病床上的她,感到心又痛又紧,本来就瘦瘦的她现在更瘦了,只是从前一双小眼睛却变得出奇的大,闪着光亮,有点虚茫又有点无力。凯第一次跟她单独相处,感到有点不自然。但她却似乎没有什么所谓,只是刚开始的时候有点认不出他来罢了,等到认出他了,又低低地说了一声“长得这么高了”,好象有点惊喜。

听了她这句话,凯心酸得几乎要流下泪来,他懊恼自己的表白竟然要在这个气氛下开始。

凯将一朵百合花交到她的手心,这是凯第一次接触到她的手,很白很小,几乎没有任何温度,凯握住那只手跟她说了,可是凯还是有一点伤心,他不敢看她的眼睛,只是望着那朵百合,那朵百合白得跟那只他握住的小手一样。凯觉得好凄凉。

她一直静静地听着,似乎在听一个不相关的故事,最后当凯说完之后,她微笑着对凯说:“凯,谢谢你。你让我对这个世界再也没有遗憾。”

凯一时间找不到任何语言表达,便又沉默了。

过了一会儿,她突然很正经地问凯:“凯,你说究竟什么是爱?”

凯想了想说:“也许爱就是互相捆住,你中有我,我中有你。”

“不,爱是树,是两棵站立的树,在他们之间的是距离和风。而我只不过是你的那阵风,总有一天我要随风而逝。”她轻轻地摇摇头说。

“你想随风而逝?”凯忧郁地望着她。

“是的。就在不远的明天。”

凯的故事,讲到这里就完了,结果已经不用多说,大家都会

明了的。

临离开的时候,凯说了一句很伤感的话:“当人学会去爱的时候,爱已经变得太复杂了。”

§ 孤独的爱没有结果

“爱情不应是因害怕孤独而想抓住什么。我总是认为每个生命都有与它相对应的另一个生命,只是让这世上变幻莫测的自然所拆散,几乎所有的生命都失掉对方。有的茫茫然从不知其所在,有的却是失之交臂。而我一直相信‘耗子’就是与我对应的那一个。我曾经因为不想错过而去追逐,然而这种追逐对我造成的创伤却要比任何错过都要来得更严重。是的,这世上有许多优秀的男孩,或许有人会说:何必错过。但我想,这种错过恰恰是为了不想失掉。何况生命中有些东西在第一次灿烂过后,就不再绽放。”

君今年十七岁,是一个高中生,但是光看外表你绝对猜不到她的实际年龄竟然是这么小。君曾经有过一个男朋友,是个高中生,那时候君只有十二岁。

君自小就是一个早熟的女孩,无论是她的言谈还是举止,在同学当中都像个“小大人”。这点可能和君的母亲早逝有关,而君的父亲是个大款,虽然很疼君,但由于时间都花在做生意赚钱上,给君的只能是物质上的补偿。没有母亲的爱护和关怀,和父亲又缺乏沟通,君只好在朋友身上寻求快乐。

这时候,君认识了“耗子”,一个读高中的大男生。

“耗子”是那种酷酷的男生,高高大大,留着长发,不大爱说话,总是带着漠然的眼神独来独往,属于那种反叛的而又很能“迷惑”小女孩的男生。君是在球场上“逮”到这只“耗子”的,那